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5

2006 年 6 月 2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0/L.57)]

60/262.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大会

通过本决议所附《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2006 年 6 月 2 日  
第 87 次全体会议



## 附件

### 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

1. 我们，参加 2006 年 5 月 31 日和 6 月 1 日对《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sup>1</sup> 所定各项目标实施进展情况进行的全面审查和 2006 年 6 月 2 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以及国家和政府的代表；
2. 震惊地注意到，我们面临前所未有的人类灾难；艾滋病成为大流行病已经四分之一世纪，给全球各国以及各地社区带来巨大苦难；先后已有 6 500 多万人感染艾滋病毒，2 500 多万人死于艾滋病，1 500 万儿童因艾滋病而成为孤儿，还有数以百万计儿童沦为易受伤害群体，目前有 4 000 万活着的艾滋病毒感染者，其中超过 95% 在发展中国家；
3. 认识到艾滋病毒/艾滋病是一个全球性的紧急问题，是我们各自社会乃至全世界的发展、进步和稳定所面临的最严重挑战之一，因此需要采取非常和全面的全球应对措施；
4. 认知到自 2001 年以来，在筹资开办有关艾滋病毒的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并让更多人有机会获得这些服务方面，以及在减轻艾滋病的影响和降低艾滋病毒在为数不多但越来越多国家的流行程度方面，各国和国际社会所作的努力取得了重大进展，同时又认知到，《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所载的目标有很多尚未实现；
5. 赞扬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秘书处和共同赞助者在艾滋病毒/艾滋病政策和协调方面发挥了领导作用，并赞扬它们通过联合规划署向各国提供支助；
6. 认识到各捐助方在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方面的贡献和作用，并认识到在 2005 年，用于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资源中，有三分之一来自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的国内来源，因此强调在全球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努力中加强国际合作和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7. 但是仍然深感关切的是，这一大流行的范围总体上有所扩大，女性患者比例日增，以致妇女现在已占全世界艾滋病毒感染者总数的 50%、占非洲艾滋病毒感染者的 60%，并在这方面认识到，两性不平等，和针对妇女和女孩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使她们更加容易受到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
8. 表示严重关切艾滋病毒所有新感染者中有一半为儿童和 25 岁以下的青年人，而青年人又缺乏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信息、技能和知识；

---

<sup>1</sup> S-26/2 号决议。

9. 依然感到严重关切的是，今天有 230 万儿童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并认识到很多国家儿科药品短缺，大大阻碍了为保护儿童健康所作的努力；
10. 深为关切地重申这一大流行影响到每一个区域，而非洲、特别是撒南非洲所受影响仍然最为严重，必须在所有各级采取紧急和非常行动，遏制这一大流行的破坏性影响，并认识到非洲各国政府和区域机构已经再次作出承诺，加大它们自己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力度；
11. 重申在全球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大流行方面，包括在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方面的一项基本内容，是充分实现人人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认识到解决污名和歧视问题也是在全球范围对抗艾滋病毒/艾滋病大流行的一项关键内容；
12. 又重申对艾滋病毒/艾滋病这样的大流行而言，有机会得到药物治疗是逐步充分实现人人享有最高标准身心健康权利的基本内容之一；
13. 认识到在世界很多地区，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既源自贫穷，又造成贫穷，有效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和指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都至关重要；
14. 又认识到我们现在掌握了扭转这种全球大流行和防止千百万不必要死亡的手段，并认识到，我们要取得成效，就必须同联合国系统、政府间组织、艾滋病毒感染者和弱势群体、医疗、科学和教育机构、非政府组织、包括通用名药制药公司和自己从事研究的制药公司在内的工商部门、工会、媒体、议会、基金、社区组织、信仰组织及传统领袖结成伙伴关系，采取力度更大、远比过去紧急和全面的应对措施；
15. 还认识到为了采取全面的应对措施，我们必须克服任何阻碍人们获得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的法律、规章、贸易和其他方面的障碍；承诺提供足够的资源；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促进两性平等以及赋予妇女力量；促进和保护女童的各种权利，以减少她们易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的问题；加强保健系统和支持保健工作人员；支持艾滋病毒感染者更多地参与；扩大使用已知的有效和全面的预防措施；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人们能够获得拯救生命的药物和预防手段；并同样紧急地为今后发展更好的手段——药物、诊断手段和预防技术，包括疫苗和杀微生物剂；
16. 相信如果没有再次鼓起的政治意志、强有力的领导以及包括艾滋病毒感染者、民间社会和弱势群体在内的所有各级利益有关者的持续决心和协调一致努力，如果不增加资源，世界就不能成功地制止这种大流行；
17. 庄严宣告，我们承诺在顾及到全世界不同区域和国家的各种不同局势和状况的情况下，采取下述措施，以解决艾滋病毒/艾滋病危机；

**因此，我们：**

18. 重申承诺全面实施大会在 2001 年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上通过的题为“全球危机——全球行动”的《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和指标，特别是制止并开始扭转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及其他主要疾病的蔓延这一目标，落实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包括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达成的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协定和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关于治疗问题的声明，以及最迟在 2015 年实现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提出的人人能够获得生殖保健服务的目标；

19. 认识到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秘书处和共同赞助者为扩大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而促进的由国家推动的包容性进程和区域协商所提出的各项建议的重要性，鼓励实施这些建议，并坚决建议继续采用这种做法；

20. 承诺作出一切必要努力，扩大由国家推动的可持续的全面应对措施，以便能够从多个部门为广泛群众提供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服务，让艾滋病毒感染者、弱势群体、受影响最严重的群体、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全面积极参与，争取最迟在 2010 年实现人人能够受惠于全面预防方案、治疗、护理和支助这一目标；

21. 强调必须加强艾滋病毒/艾滋病、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包括减贫战略在内的国家发展计划和战略之间的政策和方案联系及协调，并酌情处理艾滋病毒/艾滋病对国家计划和战略的影响；

22. 重申预防艾滋病毒感染必须是就这种大流行采取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应对措施的核心，因此承诺加强努力，确保所有国家、尤其是受影响最大的国家都有顾及当地情况、伦理和文化价值的各种预防方案，包括以各社区多数人理解的语言和尊重文化的方式开展的宣传、教育和传播活动，以期减少具有风险的行为，鼓励负责的性行为，包括鼓励节欲和忠于伴侣；使更多人有机会获得基本商品，包括男女安全套和经消毒的注射器；努力减少与使用毒品有关的伤害；使更多人有机会获得自愿、保密的咨询和检测；提供安全血液制品；尽早有效治疗性传染病；

23. 又重申，就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受影响者而言，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是相辅相成的，而且都是有效应对措施的构成部分，必须将其列入应对艾滋病的全面措施中；

24. 承诺克服阻碍人们获得有关艾滋病毒的有效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以及药物、商品和服务的各种法律、规章或其他方面的障碍；

25. 保证在国际、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促进获得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教育、信息、自愿咨询和检测及相关服务，同时保证充分保密和获得知情同意，并促进营造对自愿披露艾滋病毒身份有利和安全的社会和法律环境；

26. 承诺处理青年人中艾滋病毒感染率上升的问题，采取符合现实情况的综合预防战略，提倡负责任的性行为，包括使用安全套、专门针对青年进行着重现实情况和技能的艾滋病毒防治教育、开展媒体宣传、提供方便青年的保健服务，以此确保后代不受艾滋病毒的祸害；
27. 又承诺确保孕妇能够获得产前保健、信息、咨询和其他有关艾滋病毒的服务，增加感染艾滋病毒的妇女和婴儿获得有效治疗的机会，以减少艾滋病毒的母婴传播，并确保为感染艾滋病毒的妇女进行有效干预，包括在知情同意的前提下提供自愿和保密咨询和检测，使她们得到治疗特别是抗反转录病毒疗法的终身治疗，酌情提供母乳替代品，并提供整个系列的照料；
28. 决心将食品和营养支助纳入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全面应对措施，其目标是使所有人在任何时候都能获得充足、安全、营养的食品，满足其对食品的需要和偏好，保障其活跃、健康的生活；
29. 承诺加紧努力，酌情制定、加强或执行立法、规章和其他措施，消除对感染艾滋病毒的人和易感染群体成员的一切形式的歧视，确保这些人能充分享有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是确保他们能接受教育、继承遗产、获得就业、保健、社会和健康服务、预防、支助和治疗、信息和法律保护等等，同时尊重他们隐私，为他们保守机密；并拟订战略，消除这种流行病带来的污名和社会排斥现象；
30. 保证消除两性不平等、基于性别的虐待和暴力；增强妇女和少女防范艾滋病毒感染自我保护能力，其主要手段是提供保健和各种服务，包括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等，使她们能够全面获得各种信息和教育；确保妇女能行使其权利，以便能够在不受胁迫、歧视和暴力的情况下，负责任和自主地控制和决定同其性生活有关的事项，从而加强其防止被艾滋病毒感染的能力，包括加强其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创造一个有利环境，增强妇女能力，加强她们的经济独立；在这方面，重申男子和男孩在实现两性平等方面所能发挥的重要作用；
31. 承诺加强法律、政策、行政和其他措施，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消除对妇女、女孩和男孩所有形式的性剥削，包括为商业目的的性剥削，消除对妇女和女孩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包括有害的传统习俗、虐待、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殴打、贩卖妇女和女孩等行为，促进和保护妇女充分享受所有人权，减少轻她们易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问题；
32. 又承诺优先处理受艾滋病毒影响和感染艾滋病毒的儿童易受伤害的问题；向这些儿童及其家庭以及妇女和老人、特别是照料儿童的妇女和老人提供支助和康复服务；促进制定侧重儿童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政策和方案，加强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造成的孤儿和受其影响的儿童；确保这些儿童能够获得治疗，并加紧努力，为儿童研发新疗法，在需要的情况下建立并支助保护儿童的社会保障系统；

33. 强调需要按照《2006-2015 年遏制结核病全球计划》，加速扩大防治结核病和艾滋病毒的合作活动，并投资开发适合结核病-艾滋病毒双重感染者的新药、诊断手段和疫苗；
34. 承诺借助国际合作和伙伴关系，尽量扩大我们完成各项艾滋病毒/艾滋病综合方案的能力，以加强现有国家保健和社会体系，包括将艾滋病毒/艾滋病干预措施纳入初级保健、母婴保健、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结核病、丙型肝炎、性传染病、营养、艾滋病毒/艾滋病造成的孤儿及受其影响或因之而易受伤害的儿童、正规和非正规教育等各种方案；
35. 承诺借助国际合作和伙伴关系，根据需要，加强、通过和实施国家计划和战略，加强保健方面的人力资源能力，以满足对培训和留用包括社区保健工作者在内的各种保健人员的紧急需要，改进培训和管理，并改善保健工作者的工作条件，包括其待遇，有效地征聘、留用和部署新的和现有保健工作者，从而更有效地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
36. 承诺向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提供更多资源、请国际金融机构和全球艾滋病、结核和疟疾基金根据其政策框架采取同样措施和鼓励其他捐助者也这样做，以加强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和保健系统，处理人力资源不足的问题，包括开发其他简化的服务交付模式和扩大在社区一级提供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以及其他保健和社会服务；
37. 重申，参与向受冲突、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或自然灾害影响的国家提供和交付援助的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需要将有关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护理和治疗的内容纳入其计划和方案；
38. 承诺在最高级别致力确保那些已估算费用、具有包容性、可持续、可信和符合现实情况的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计划，按照国家任务的优先次序获得经费和有效实施，实施过程注重透明度和问责制；
39. 承诺在国内和国际上筹集更多资金，减少全球艾滋病毒/艾滋病资源的不足，使各国能够有机会获得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财政资源，并确保国际资金的方向与国家艾滋病毒/艾滋病计划和战略保持一致；在这方面欣见正在通过双边和多边举措提供更多的资源，并欣见由于许多发达国家制定了时间表，定出最迟在 2015 年官方发展援助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0.7%、最迟在 2010 年官方发展援助至少达到国民生产总值的 0.5%以及按照《2001-2010 年期间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布鲁塞尔行动纲领》<sup>2</sup> 最迟在 2010 年提供给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达到 0.15% 至 0.20% 的目标，将会有更多资源可供使用，同时敦促尚未这样做的发达国家按照其承诺在这方面作出具体努力；

---

<sup>2</sup> A/CONF.191/13，第二章。

40. 认识到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估计,到2010年,每年将需要200亿至230亿美元用来支持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急剧增长的艾滋病应对工作,因此承诺采取措施,确保捐助国、国家预算和国家其他来源能提供新的和进一步的资源;
41. 承诺持续提供资金,以支持并加强包括全球艾滋病、结核和疟疾基金在内的现有筹资机制及相关的联合国组织,同时继续开拓新型资金来源,并进行筹集更多资金的其他努力;
42. 又承诺寻求适当解决办法,克服价格、关税以及贸易协定方面的各种障碍,改进立法、监管政策、采购和供应链管理,以期让更多人能够更快地获得高质量而且负担得起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预防物品、诊断手段、药物和治疗用品;
43. 重申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sup>3</sup>不能、也不应阻止成员国现在和将来采取措施保护公众健康。因此,在重申对该《协定》的承诺的同时,也重申,该《协定》的解释和执行,可以也应当有利于促进保护公众健康特别是促使人人能够获得医药的权利,包括有利于促进抗逆转录病毒的通用名药品和针对艾滋病所引起的感染的其他基本药品的生产。在这方面还重申各方有权充分使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与公共健康的多哈宣言》<sup>4</sup>和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2003年决定<sup>5</sup>以及第31条修正案所载各项条款,这些条款为此目的提供了灵活性;
44. 决心协助发展中国家,使其能够利用《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所列的灵活做法,并加强其采取这种做法的能力;
45. 承诺利用预先市场承诺等机制,加强投入资金和力量,以研究开发新的、安全的、负担得起的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药物、产品和技术,如疫苗、女性控制的方法和杀微生物剂、抗逆转录病毒儿童配方等,并鼓励在传统医学领域增加投资,促进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相关的研究开发工作;
46. 鼓励制药公司、捐助者、多边组织以及其他伙伴建立公私伙伴关系,以支持研发和技术转让,并对艾滋病毒/艾滋病作出综合应对;
47. 鼓励作出双边、区域和国际努力以促进通过批量采购、价格谈判、获得许可证的方式降低艾滋病毒预防物品、诊断手段、药物和治疗用品的价格,同时承认保护知识产权对于开发新药品至关重要,并认识到这种保护对价格的影响;

<sup>3</sup> 见《体现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各项结果的法律文书,1994年4月15日订于马拉喀什》(关贸总协定秘书处出版物,出售品编号:GATT/1994-7)。

<sup>4</sup> 见世界贸易组织,WT/MIN(01)/DEC/2号文件。可查阅<http://docsonline.wto.org>。

<sup>5</sup> 见世界贸易组织,WT/L/540和Corr.1号文件。可查阅<http://docsonline.wto.org>。

48. 认识到一些国家提出国际购药融资机制等基于创新筹资机制的倡议，以进一步让发展中国家能够在可持续和可预测的基础上以可负担的价格获得药物；
49. 承诺在 2006 年通过一项包容性、透明的进程，根据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建议的核心指标，制定包括 2008 年临时目标在内的雄心勃勃的国家目标，其中反映本《宣言》的承诺以及紧急需要大幅度扩大努力，以期最迟在 2010 年实现人人能够受惠于综合预防方案、治疗、护理和支助这一目标，同时在全球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战略内建立并维持健全和严格的监测及评价框架；
50. 呼吁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及其共同赞助者依照“三个一”原则，遵循改进多边机构与国际捐助者之间的艾滋病协调问题全球工作组的各项建议，协助各国努力协调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应对工作；协助各国和各区域对为实现上述各项目标而作出的努力进行监测和提出报告；通过召开方案协调委员会专题会议等方法来加强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全球协调；
51. 呼吁各国政府、各国议会、捐助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全球艾滋病、结核和疟疾基金、民间社会、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易受感染群体、私营部门、受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影响最为严重的社区以及其他利益有关者密切合作，实现上述各项目标，并对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应对工作进行参与性审查，确保问责制和透明度在所有各级得到落实；
52. 请联合国秘书长在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支助下，在其依照大会 2001 年 6 月 27 日 S-26/2 号决议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中，列入履行本《宣言》所载承诺的进展情况；
53. 决定于 2008 年和 2011 年在大会年度审查的框架内全面审查大会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通过的题为“全球危机——全球行动”的《关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和本《宣言》的执行进展情况。